

# 111 學年度健康促進-eye 有愛，愛無礙攝影比賽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眼睛是靈魂之窗，是看見美好的關鍵，透過鏡頭捕捉從事視力保健活動的精彩畫面，傳遞 eye 的溫度。
- 二、攝影主題：鼓勵大家放下 3C 產品、離開沙發，以戶外活動為主軸從事戶外視力保健活動，發揮創意拍攝精彩畫面。
- 三、作品規格：參賽作品須為數位相機所拍攝之 1,000 萬畫素以上，沖放或輸出為 6X8 吋之「彩色」或「黑白」相片，張數不限。相紙、相機廠牌不拘。入圍作品須依照通知期限內交付數位檔案。
- 四、收件地點：學務處體衛組。
- 五、收件日期：收件期間自即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拍攝時間：參賽作品拍攝時間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期間。
- 七、比賽獎勵：前 10 名獲得閱讀護眼檯燈乙座，獎狀壹紙、嘉獎乙支。

## 以上得獎作品均將刊載於校刊。

- 八、作品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校內相關老師組成評審團，參賽者對評審團成員及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- 九、得獎公佈：2023 年 5 月公布於：東大附中學校首頁
- 十、參賽規則：
  1. 參賽作品應符合攝影主題及收件規格，且不違反善良風俗、未曾發表之作品（「發表」之定義：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、其它攝影比賽得獎之作品；但不包含個人網站、部落格、臉書等貼圖、學會團體內部刊物發表鼓勵性無償之作品。）
  2. 參賽作品須為原始創作之作品，不得有冒借、抄襲、拷貝、仿冒之行為，違者遭受檢舉則將公佈取消資格，並追回獎狀等，遺缺不予遞補。
  3. 參賽作品背面應粘貼報名表，並詳填各項資料；報名表下方「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之「著作財產權讓與人簽名」處須簽名，確保參賽資格。
  4. 所有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東大附中所有，包含且不限得利用著作原件或重製物為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改作、散布、公開展示、發行、公開發表，不另給酬。
  5. 凡參加比賽，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違反本簡章相關規定者，不列入評審，得獎作品如經檢舉屬實，取消該獎位，並追回已領取之獎項，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  6. 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（包括規格不符）。
  7. 本簡章如有未盡善之處，主辦單位得依需要適時修正。
  8. 參選作品須有標題和 100 字以內的作品描述及創作體會（包含心得感想、拍攝時間、地點等）。

**111 學年度健康促進-eye 有愛，愛無礙攝影比賽 報名表**

作品名稱	編號：_____（體衛組填寫）	拍攝時間	112 年    月    日
		詳細拍攝地點	
班級/座號		姓名	

作品說明（由左向右工整橫書，請勿超過 100 個字）

**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**

本人\_\_\_\_\_參加東大附中主辦之 111 學年度健康促進-eye 有愛，愛無礙攝影比賽，同意遵守相關活動辦法，於獲獎之同時將該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東大附中。本人同意無償提供得獎作品之內容、標題、原稿圖檔、數位檔案，供東大附中以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傳輸、散布、發行等方式不限時間、次數使用；得獎作品經東大附中彙整編輯後，以各種形式出版之著作物（平面、影音、網路及其他各類型之著作），東大附中就該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本人保證確為參賽作品之著作人且擁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，如有抄襲或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，本人願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本人同時保證提供資料皆正確無誤，並願遵守主辦單位之參賽規則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

立書人簽名：\_\_\_\_\_

（法定代理人簽名）：\_\_\_\_\_

註：未滿 18 歲之未成年人應由法定代理人簽名

註：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使用，浮貼於作品背後。